

证券代码：874670

证券简称：高腾机电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在认真审阅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会议资料后，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以及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以及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内容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本次修订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内容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史伟民、胡国军、肖建木

2025 年 9 月 12 日